

中共株洲市委社会工作部

2025 年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预算公开说明

一、部门职能职责

二、机构设置

三、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四、部门收支总体情况

（一）收入预算

（二）支出预算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

（一）基本支出

（二）项目支出

六、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七、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

（二）政府采购预算

（三）国有资产占有情况

（四）预算绩效目标说明

（五）“三公”经费预算

（六）一般性支出情况

八、名词解释

第二部分 部门预算公开表格

- (一) 部门收支总表
- (二) 部门收入总表
- (三) 部门支出总表
- (四) 支出分类(政府预算)
- (五) 支出分类(部门预算)
- (六)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七) 一般预算支出表
- (八) 工资福利(政府预算)
- (九) 工资福利
- (十) 个人家庭(政府预算)
- (十一) 个人家庭
- (十二) 商品服务(政府预算)
- (十三) 商品服务
- (十四) 三公经费
- (十五) 政府性基金
- (十六) 政府性基金(政府预算)
- (十七) 政府性基金(部门预算)
- (十八)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 (十九)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 (二十) 专项清单

(二十一)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二十二) 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注：以上部门预算报表中，空表表示本部门无相关收支情况

第一部分：

中共株洲市委社会工作部 2025 年部门预算说明

一、 部门职能职责

市委社会工作部是市委工作机关，加挂中共株洲市委非公有制经济和社会组织工作委员会（简称“两新”工委），市委社会工作部统一领导市信访局。市委社会工作部负责贯彻落实党中央关于社会工作的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全面落实省委、市委关于社会工作的部署要求，把坚持和加强党对社会工作的全面领导落实到履行职责过程中。主要职责是：

（一）研究相关理论、政策和规划，拟订相关地方性法规、规章草案及规范性文件并组织实施。深入调查研究，及时向市委报告工作情况并提出建议。指导县市区党委社会工作部门开展工作。

（二）统筹指导群众利益协调、诉求表达、矛盾调处、权益保障等人民信访工作，协调解决人民群众急难愁盼的重大问题。指导人民建议征集工作，负责征集、办理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提出的意见建议，向市委、市人民政府及时反映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提出的有关重要意见建议。指导、规范和监督全市民意反映渠道的运行管理工作，

（三）统筹推进党建引领基层治理和基层政权建设，协调推进城乡社区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建设，推动基层民主政治建设，指导监督基层群众自治制度的有效实施，健全基层群众自治机制。

（四）指导混合所有制企业、非公有制企业和新经济组织、新社会组织、新就业群体党建工作，指导协调相关企业单位、社会组织、就业群体中党员的教育、管理、监督和服务工作，研究完善相关领域群众利益协调机制。

（五）指导全市性社会组织党建工作，统一领导全市协会商会党的工作，协调推动行业协会商会深化改革和转型发展。

（六）负责全市志愿服务工作的统筹规划、协调指导、督促检查。指导社会工作人才队伍建设。

（七）完成市委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机构设置

（一）部门设置。根据编办核定，我单位内设科室 7 个，分别是：办公室（政策法规科）、基层治理和基层政权建设科、两企三新党建科、行业协会商会工作科、志愿服务和社会工作服务科、人民建议征集科、机关党支部（人事科）。所属事业单位 1 个，分别是：株洲市社会工作事务中心。

（二）人员情况。本部门编制数 29 人，在职人数 13 人，其中在岗人数 13 人。

三、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我单位纳入 2025 年度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为中共株洲市委社会工作部机关本级，所属事业单位株洲市社会工作事务中心还未纳入 2025 年度部门预算编制范围。

四、 部门收支总体情况

（一）收入预算

2025 年年初部门收入预算 321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321 万元。收入预算较上年增加 321 万元，主要原因是：我单位 2024 年 5 月成立，未编制 2024 年度部门预算。

（二）支出预算

2025 年年初部门支出预算 321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46.36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3.55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22.64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18.44 万元。支出预算较上年增加 321 万元，主要原因是：我单位 2024 年 5 月成立，未编制 2024 年度部门预算。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

2025 年本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 321 万元，具体安排如下：

（一）基本支出：2025 年年初预算为 280.05 万元，占总支出比重为 87.24%；主要是为保障部门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包括用于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人员经费以及办公费、印刷费、水电费、办公设备购置等公用经费。

（二）项目支出：2025 年年初预算为 40.95 万元，占总支出

比重为 12.76%；是指部门为完成特定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而发生的支出。主要包括：社会工作经费项目 40.95 万元，主要用于部门为完成社会工作任务而发生的支出。

六、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2025 年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

七、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

本部门 2025 年年初预算机关运行经费共安排 95.63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95.63 万元，主要原因是：我单位 2024 年 5 月成立，未编制 2024 年度部门预算。

（二）政府采购预算

2025 年部门政府采购预算为 0 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有情况

截止 2024 年 12 月底，本部门共有公务用车 2 辆，其中，应急保障用车 2 辆。

（四）预算绩效目标说明

本部门所有支出实行绩效目标管理。纳入 2025 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的金额为 321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80.05 万元，项目支出 40.95 万元，具体绩效目标详见报表。

（五）“三公”经费预算

2025 年“三公”经费预算 12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3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7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

置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费 7 万元）、“公务接待费”2 万元。2025 年“三公”经费预算数比 2024 年增加 12 万元，主要原因：我单位 2024 年 5 月成立，未编制 2024 年度部门预算。

（六）一般性支出情况

2025 年预算安排会议费 4 万元，主要是全市社会工作会议、全市社会工作部长会议、市委两新工委全体会议暨履行基层党建工作责任述职评议会议、全市“走找想促”活动工作推进会、党建引领基层治理协调机制第一次全体会议、株洲志愿服务联合会成立暨第一次会员大会等会议；培训费 2 万元，主要包括行业协会商会负责人培训班、社会工作系统专题培训班；2025 年本单位未计划举办节庆、晚会、论坛、赛事活动。

（七）其他事项

本单位 2025 年未安排政府性基金收支预算和纳入专户管理的非税收入拨款预算。

部门预算公开表格中以下表格为空表：

10.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人员经费（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11.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人员经费（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15.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16.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分类汇总表（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17.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分类汇总表（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18.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表；

19.财政专户管理资金预算支出表

八、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是对以税收为主体的财政收入，安排用于保障和改善民生、推动经济社会发展、维护国家安全、维持国家机构正常运转等方面的收支预算。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即通常所指的“财政收入”，按照 2015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的新《预算法》，改称“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由地方收入、上划中央收入、上划省级收入三部分构成。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是对依照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在一定期限内向特定对象征收、收取或者以其他方式筹集的资金，专项用于特定公共事业发展的收支预算。应当根据基金项目收入情况和实际支出需要，按基金项目编制，做到以收定支。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是对国有资本收益作出支出安排的收支预算。应当按照收支平衡的原则编制，不列赤字，并安排资金调入一般公共预算。

（四）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是对社会保险缴款、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和其他方式筹集的资金，专项用于社会保险的收支预算。应当按照统筹层次和社会保险项目分别编制，做到收支平衡。

（五）“三公”经费：是指商品和服务支出中的因公出国（境）

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

(六) 机关运行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费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